

鹤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鹤文广旅体（网）许字〔2026〕1号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鹤山市零点网吧俱乐部（个人独资）：

本行政机关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受理你单位提出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申请，经审查申请资料 and 现场核查，符合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第八至十一条有关规定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规定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有关事项审核如下：

- 一、名称：鹤山市零点网吧俱乐部（个人独资）
- 二、法定代表人：蔡小屏
- 三、类型：个人独资企业
- 四、经营地址：鹤山市沙坪前进南路 282 号、284 号、286 号
- 五、许可事项：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
- 六、许可证号：440784200054

取得许可证后，应当遵守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规定，确保守法经营，自觉接受文化、公安等部门监管。

鹤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6 年 4 月 1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